

证券代码：874544 证券简称：邦正精机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分别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万元)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1	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11,208.20	11,208.2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673.52	13,673.52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合计		28,381.72	28,381.72

若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需求，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将超募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并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成功发行并上市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

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第一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4月29日经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4月29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